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

# 目录

##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 一、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项目支出情况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第一条根据喀什地委、行署批准的《英吉沙县机构改革方案》（喀党办字〔2019〕7号）和县委办公室、政府办公室印发的《关于〈英吉沙县机构改革方案〉的实施意见》（英党办发〔2019〕5号），制定本规定。第二条英吉沙县财政局是县人民政府工作部门，为正科级，加挂县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牌子。第三条县财政局贯彻落实党中央、自治区党委关于财经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以及地委、县委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财政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拟订县财政发展战略、中长期财政规划和改革方案并组织实施；分析预测宏观经济形势，参与制定宏观经济政策，提出运用财税政策实施宏观经济调控和综合平衡社会财力的建议，制定调节收入分配的财税政策，完善促进社会事业发展的财税政策。（二）承担全县各项财政收支管理责任；负责编制县本级预决算草案并组织执行；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县人民代表大会报告全县预算及其执行情况；组织实施财政资金绩效考核工作；组织制定经费开支标准、定额，负责财政预决算工作。

（三）负责政府非税收入和政府性基金管理；监管财政票据，按规定管理彩票资金。（四）组织制定全县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收付制度

，按规定开展全县国库现金管理工作，监督管理地方国库资金缴拨使用；负责制定全县政府采购制度并监督管理；研究制定政府购买服务制度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管理全县财政统一发放工资工作。（五）拟订和执行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制度和办法，负责组织全县地方政府债券管理工作，按规定开展地方政府

债券管理工作，防范财政风险；负责管理政府外债，组织实施外国政府、国际金融组织贷款项目和审核、申报、转贷、签订贷款协定以及资金管理工作。（六）参与拟订全县建设投资的有关政策，制定全县基本建设财务管理制度，负责中央和自治区政府性投资项目财政资金管理工作；制定本县人民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有关政策制度，承担相关规范管理工作；承担有关政策性补贴和专项储备资金财政管理工作；管理各项财政扶贫资金。（七）贯彻执行国家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法规、制度和方针政策，制定全县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政策制度并组织实施，按规定管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履行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购置、使用、处置监督审核职责；牵头编制全县国有资产管理情况报告，拟订和执行需要全县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和支出政策。（八）会同县有关部门管理中央、自治区、地区及县财政社会保障和就业及医疗卫生资金管理工作，会同全县有关部门研究制定全县社会保障资金（基金）政策和有关的财务管理制度，编制全县社会保障预决算草案。（九）负责审核和汇总编制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草案，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制度和办法，收取本县企业国有资本收益；组织实施企业财务制度，参与制定企业国有资产管理相关制度。（十）管理和指导全县会计工作，规范会计行为；组织执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制定补充规定并贯彻执行；组织管理会计人员的业务培训。（十一）监督检查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贯彻落实财政绩效管理相关政策制度，组织指导本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组织实施专项资金绩效考核工作；研究建立财政支出绩效评价制度和评价体系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财政系统信息化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十二）履行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负责国有金融资本集中统一管理，对相关金

融机构，依法依规享有参与重大决策、选择管理者、享有收益等出资人权利；负责制定全县统一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 规章制度；承担地方金融企业的国有资产和财务的监管工作；依法依规履行国有金融资本管理职责，负责组织实施基础管理、经营预算、绩效考核、负责人薪酬管理等工作。（十三）负责做好全县地方金融监督管理相关工作，研究分析金融运行 情况；牵头组织防范化解地方金融风险。（十四）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国有资产法》 等法律、法规履行出资人职责，监管县属企业的国有资产，加 强国有资产管理。承担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建立和完善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指标体系，拟订考核标准，通过 统计、稽核等对监管企业国有资产保值增值情况进行监管；向 政府报告所监管企业国有资产监管运营情况。指导推进国有企 业改革和重组。负责组织所监管企业上交国有资本收益，参与 制定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有关管理制度和办法，承办所监管企业 国有资本经营预决算编制和执行等工作。（十五）加强国有资 产管理，对乡镇、县直部门的国有资产管理工作进行指导和监 督。（十六）承办县委、县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第四条 县财政局设下列内设机构：

1、办公室（金财股、会计股）。负责文电、机要、收发、文印、档案、办公自动化等机关日常政务运转工作；承担重 要文稿起草、宣传、保密、信访、信息、政务公开等工作；管 理局机关财务、政府采购及国有资产。承担局机关宣传工作；负责机关党群工作；负责机关离退休干部工作。承担财政业 务应用计算机系统应用和推广及指导各科室软件的使用和数据 处理；承担信息服务；参与制定全县财政系统信息化建设规划；牵头组织对本县预算管理单位和企业会计信息质量检查工作；承担全县会计管理工作，组织管理全县会计人员的业务培训，负责并组织实施全县会计基础规范化工作。

2、综合股（企财股、国资委）。负责分析预测全县国民经济运行形势并提出相关财政政策建议；编制财政发展的中长期规划；负责住房保障政策的落实，管理住房保障资金；负责管理和落实国有土地有偿使用收入政策和自然资源收支管理政策；组织实施财政综合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考核工作；研究制定政府购买服务制度和政策并组织实施；管理全县财政票据。负责组织行政事业单位及附属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工 作；负责行政事业国有资产统计报告工作；承担资产评估行业行政管理工作

。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工作，规范国有产权转让及交易行为；强化国有资产监督，防止国有资产流失。承担企业财务工作，指导国有企业建立、健全内部资产及财务管理办法。贯彻执行企业财务管理制度，负责国有企业财务信息管理；负责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有关工作。负责企业国有资产基础管理工作，规范国有产权转让及交易行为；指导所监管企业的发展战略和规划、重大项目投资、重大资产处置等事项。负责所监管企业违规经营投资责任追究工作，强化国有资产监督，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3、预算股（法制税政股、绩效评价股）。负责本级及全县财政预算管理工作；拟订财政体制、预算管理制度和中长期财政规划的建议；负责编制本级年度预算草案；负责汇总年度财政预算；负责制定本级各部门人员经费、公用经费支出标准和定额标准；负责本级部门预算的审核、批复、调整工作，统一办理预算调整事项；统一管理财政专项资金项目库，财政供养人员信息的统计汇总。承担政府债务工作，负责制定化解政府债务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政府债券的申报、使用、管理、监督、偿还等工作。承担法制税政工作，负责审核县财政相关规范性文件；组织县财政系统法制宣传教育工作

；负责对财政法律法规执行情况和财政行政处罚的监督检查工作；负责税源和收入结构的调查工作及相关政策建议。承担机关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担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应诉代理工作；

组织实施财政行政审批和行政许可事项清理工作；组织财政系统法制宣传教育培训工作；承担县深化财税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指导和推动预算单位开展绩效管理工作；指导和组织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监督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的完成，对相关信息实行动态管理，提高绩效管理水

。

4、文行社保股（经济建设股）。负责全县所有预算单位部门预算支出及财务工作；管理文教财务及有关专项资金；执行行政经费及有关事业经费开支标准负责行政事业单位各类收费使用的监督检查。根据全县实际，制定行政性经费财务管理办法，研究提出行政性经费开支标准和定额；制定和落实部门

（单位）和项目资金使用的财务管理办法；管理县级财政社会保障、就业及医疗卫生支出；拟订有关社会保障资金（基金）财务管理制度；承担社会保险基金的财政监管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编审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组织实施社会保障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考核工作；承担全县统筹、按有关规定应缴入有关专户的各项社会保障基金的收缴、上解、拨付、核算、监督管理等工作。承担全县基本建设财务和决算；管理以工代赈、安居工程、负责城乡环境保护、城市公用建设资金的管理、援疆资金的管理、管理自筹基本建设资金和国土整治事业费；负责对基本建设投资使用效益进行重点分析、检查和监督。

负责组织实施对口部门（单位）项目专项资金绩效考核工作；制定部门（单位）和专项资金财务管理办法；审批对口部门（单位）年度财务决算。

5、农财股（财政扶贫资金管理办公室、涉外股）。管理农、林、水、牧、农机、气象等部门的支出和财务工作；分配、管理、监督支农专项资金，参与农业投入的研究，管理农田水利基本建设。组织实施财政农业项目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工作；审

核和批复相关部门（单位）的年度财务决算。承担财政支持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相关工作；配合有关部门做好各项涉农资金的监督管理等工作。承担本级扶贫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参与研究和拟订本县各项扶贫资金管理制度和办法；负责财政专项扶贫生产发展资金、以工代赈资金、少数民族发展资金、其他财政扶贫资金等专项资金的使用管理和中央、自治区、地区安排的扶贫贷款贴息资金的审核；组织实施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评价和监督检查工作。承担地方金融企业的国有资产和财务的监管工作；承担政策性金融业务管理工作，负责办理政策性农业保险相关工作；研究提出适合本县实情的农业保险发展模式的政策措施；参与防范金融风险政策研究。制定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有关政策制度，承担相关规范管理工作。履行地方国有金融资本出资人职责，负责地方国有金融企业基础管理、经营预算、绩效考核、负责人薪酬、财务管理、全口径报告等相关管理工作；负责普惠金融服务等工作。承担全县利用外国政府、国际金融组织贷款项目管理相关工作。

6、国库股（工资办、监督股）。组织预算执行及分析预测；拟订国库管理制度、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并贯彻执行；负责本县总会计核算、财政总决算和部门决算工作；负责联系并协调人民银行县中心支行有关工作；统一管理本级行政事业单位的银行开户的核准、备案事项，管理本级财政专户。负责非税收入及预算外专户管理工作；负责全县财政资金调度工作，负责财政统发工资管理。承担财政监督检查工作，贯彻执行国家财政监督检查政策和制度；监督财税法规政策的执行情况；检查反映财政收支管理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加强财政管理的政策建议。第五条县财政局行政编制16名，其中：科级领导职数3名。机关工勤事业编制3名。第六条县财政局所属事业单位的设置、职责和编制事项另行规定。第七条本规定具体解释工作由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承担，其调整由县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办公室按规定程序办理。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单位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6个处室，分别是：预算股、国库股、综合股、办公室、文行股、农财股。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部门编制数55人，实有人数72人，其中：在职56人，减少1人；退休16人，减少1人。离休0人，增加或减少0人。

##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公开表

表一：

### 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财政拨款（补助）		5595.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0.17	
一般公共预算		5595.79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教育收费（财政专户）			204 公共安全支出		
事业收入			205 教育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其他收入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6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4182.2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小 计		5595.79			
单位上年结余（不包括国库集中支付额度结余）					
收 入 总 计		5595.79	支 出 合 计	5595.79	





表四：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财 政 拨 款 收 入		财 政 拨 款 支 出			
项 目	合 计	功能分类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5595.7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90.17	1290.17	
一般公共预算	5595.79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4	71.7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69	51.69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4182.2	4182.2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b>收 入 总 计</b>	5595.79	<b>支 出 总 计</b>	5595.79	5595.79	



表六: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单位: 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类	款		小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93.98	693.98	
301	01	基本工资	210.94	210.94	
301	02	津贴补贴	258.04	258.04	
301	03	奖金	34.38	34.38	
301	07	绩效工资	14.53	14.53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1.74	71.74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34	35.34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14	10.14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38	5.3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1.69	51.69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9	1.7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89		38.89
302	01	办公费	10		10
302	02	印刷费	10.26		10.26
302	07	邮电费	2.38		2.38
302	08	取暖费	16.26		16.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4	24	
303	02	退休费	11.11	11.11	
303	05	生活补助	2.66	2.66	
303	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23	10.23	
		合计	756.88	717.99	38.89

表七:

## 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英吉沙县财政局(本级)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16.71		516.71									
	06		财政事务		516.71		516.71									
201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财政事务)	预算公开	5.83		5.83									
201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财政事务)	预算绩效管理服务费135万	135		135									
201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财政事务)	政府投资评审项目	100		100									
201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财政事务)	资产清查项目服务费	149		149									
201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财政事务)	新旧会计制度衔接业务委托费	3.08		3.08									
201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财政事务)	票据款	15		15									
201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财政事务)	票据系统服务费	2.8		2.8									
201	06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财政事务)	政采云平台使用服务费	6		6									
201	06	07	信息化建设(财政事务)	金财工程维护费	100		1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4182.19				4182.19							
	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232	03	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2020年债务付息	4182.19				4182.19							
			合计		4698.90		516.71		4182.19							





##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2020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2020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5595.79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住房保障支出、债务付息支出等。

### 二、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2020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收入预算5595.79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5595.79万元，占100%，比上年增加520.29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预算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

政府性基金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预算安排。

### 三、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2020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2020年支出预算5595.79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756.88万元，占13.53%，比上年增加33.66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基数调整，支出增加。

项目支出4838.92万元，占86.47%，比上年增加486.63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项目支出较上年增加。

### 四、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0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595.79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支出预算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290.17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71.74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各类社会保险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51.69万元，主要用于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 五、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5595.7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4462.35万元，增长393.70%。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动，基数调整，项目支出增加。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1290.17万元，占23.06%。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71.74万元，占1.28%。
3. 住房保障支出（类）51.69万元，占0.92%。
4. 债务付息支出（类）4182.20万元，占74.74%。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项）：2020年预算数为27.1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6.24万元，下降18.71%，主要原因是：经费减少，人员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财政事务）（项）：2020年预算数为577.75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10.15万元，增长1.79%，主要原因是：上级安排项目增加，经费增加。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财政事务）（项）：2020年预算数为55.7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7.73万元，增长16.1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信息化建设（财政事务）（项）：2020年预算数为100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17.03万元，下降14.55%，主要原因是：上级安排项目减少，经费减少。

5.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财政事务）（项）：2020年预算数为529.6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293.56万元，增长124.37%，主要原因是：上级安排项目增加，经费增加。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71.74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3.95万元，下降5.22%，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减少。

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0年预算数为51.69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减少4.06万元，下降7.28%，主要原因是：人员减少，住房公积金减少。

8. 债务付息支出（类）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款）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项）：2020年预算数为4182.2万元，比上年执行数增加4182.2万元，增长100.00%，主要原因是：上年无此项支出。

## **六、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756.88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17.9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38.89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取暖费等。

## 七、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2020年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 1. 项目名称：债券还本付息

设立的政策依据：县财经领导小组会议

预算安排规模：4182.19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保障项目资金到位，确保地方政府债券还债任务顺利实施，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筹集资金4182.19万元，100%完成年度还款计划。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2月31日前

### 2. 项目名称：金财工程维护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县财经领导小组会议

预算安排规模：1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需要购买软件和软件维护类费用、办公设备及网路设备耗材类、设备运行维护费总计100万元，目的是为了提升财政工作效率和各部门间的数据共享。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2月31日前

### 3.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政采云平台使用服务费设立

的政策依据：县财经领导小组会议

预算安排规模：6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确保我县各预算单位使用政采云平台进行网上政府采购活动，实现“互联网+政府采购”目标，提高政府采购效率，实现政府采购阳光、公平、高效，节约财政资金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2月31日前

4. 项目名称：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服务费项目设立

的政策依据：县财经领导小组会议

预算安排规模：13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确保完成2019年英吉沙县本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服务，指导预算绩效、扶贫绩效工作，完成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工作，保障各项工作正常运转，进一步提高财政管理水平，促进财政各项事业发展。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2月31日前

5.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政府投资评审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县财经领导小组会议预

算安排规模：100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确保我县政府投资评审控制价正常评审，通过该项目实施提升政府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和完整性，加强事前监督管理力度。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2月31日前

6.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预决算公开服务

费设立的政策依据：县财经领导小组会议预

算安排规模：5.83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确保英吉沙县各预算单位预决算信息真实、准确，提高各单位预算公开公信力。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2月31日前

7.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票据系统维护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县财经领导小组会议

预算安排规模：2.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确保我县票据软件系统的正常运行，保障各预算单位在使用票据系统时能够高效便捷。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2月31日前

8. 项目名称：英吉沙县资产清查项目服务费

设立的政策依据：县财经领导小组会议

预算安排规模：149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通过组织资产清查科学、全面、准确反映政府资产负债和成本费用，提高政府会计信息质量，提升行政事业单位财务和预算管理水平。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2月31日前

9. 项目名称：新旧会计制度衔接业务委托

费设立的政策依据：县财经领导小组会议预

算安排规模：3.08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提高政府会计信息质量，科学全面准确

的反映政府资产负债和成本费用，提升行政事业单位财务和预算管理水平。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2月31日前

10. 项目名称：2020年票据领购款项目  
设立的政策依据：县财经领导小组会议  
预算安排规模：15万元

项目承担单位：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资金分配情况：确保全县行政事业单位票据领购工作，计划领购门诊、住院、定额票据、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收据等各类票据，确保各预算单位能够及时申领各类票据，保障单位之间的资金往来安全，确保政府非税收入实现应收尽收。

资金执行时间：2020年12月31日前

#### 八、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

2020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比上年增加（减少）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为0，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预算安排一致；公务接待费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无此项预算安排。

## 九、关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2020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情况表为空表。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本级及下属0家行政单位和0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668.49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629.60万元，增长1618.93%。主要原因是主要是因预算绩效、预决算公开、金财工程及资产清查等增加。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及下属单位政府采购预算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2020年度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底，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2500.32平方米，价值750.00万元。
  2. 车辆4辆，价值70.69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4辆，价值70.69万元；执法执勤用车0辆，价值0万元；其他车辆0辆，价值0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0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0万元。
-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

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20年部门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5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0年度，本年度实行绩效管理的项目10个，涉及预算金额4698.90万元。具体情况见下表（按项目分别填报）：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b>项目名称</b>	债券还本付息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资金总额：	4182.19	其中：财政拨款	4182.19	其他资金	
<b>项目总体目标</b>	保障项目资金到位，确保地方政府债券还债任务顺利实施，地方政府债券还本付息筹集资金4182.19万元，100%完成年度还款计划。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b>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还本付息偿债资金（≤万元）			4182.19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前	
	数量指标	债券还本付息项目（个）			1	
	质量指标	还本付息任务完成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确保地方政府债券还债，为政府性公共服务提供保障			有效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还本付息对象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项目名称	金财工程维护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b>项目总体目标</b>	根据财政部2010年以来大力推行财政信息化及当前财政工作精细化，科学化的工作要求，确保财政业务通过信息化正常运行以及财政改革发展的时代需要。需要购买软件和软件维护类费用、办公设备及网路设备耗材类、设备运行维护费总计100万元，目的是为了提升财政工作效率和各部门间的数据共享。 1、购买软件及软件维护验收大于等于98%；购买耗材验收大于等于98%；系统故障小于等于5%； 2、业务及时处理率大于等于95%；提升信息化水平，助力本县财政工作高效开展，使单位内部的通信和信息交流快捷通畅。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金财工程维护费（≤万元）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资金支付及时率（%）		2020年12月31日前	
	数量指标	系统维修个数（个）		1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		5%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金财工程持续发挥信息运行服务周期（≥年）		1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信息化水平，助力本县财政工作高效开展。		不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单位工作人员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b>项目名称</b>	英吉沙县政采云平台使用服务费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资金总额：	6	其中：财政拨款	6	其他资金	
<b>项目总体目标</b>	确保我县各预算单位使用政采云平台进行网上政府采购活动，实现“互联网+政府采购”目标，提高政府采购效率，实现政府采购阳光、公平、高效，节约财政资金。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b>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预算单位使用成本（≤万元/个）			0.04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项目完成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部分预算单位使用账户（个）			135	
	质量指标	政采云使用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互联网+政府采购”项目持续时间（≥年）			1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政府采购效率，实现政府采购阳光、公平、高效，节约财政资金。			明显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预算单位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项目名称	财政局预算绩效管理服务费项目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35	其中:财政拨款	135	其他资金	
项目总体目标	确保完成2019年英吉沙县本级财政预算绩效管理全过程服务,指导预算绩效、扶贫绩效工作,完成绩效目标设置、绩效监控工作,保障各项工作正常运转,进一步提高财政管理水平,促进财政各项事业发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绩效项目支出成本(≤万元)			135	
	时效指标	绩效项目完工及时率(%)			100%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绩效项目服务内容(块)			4	
		预算绩效管理培训(≥次)			5	
质量指标	绩效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绩效项目持续时间(≥年)			1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服务能力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受益预算单位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b>项目名称</b>	英吉沙县政府投资评审费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资金总额：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00	其他资金	
<b>项目总体目标</b>	确保我县政府投资评审控制价正常评审，通过该项目实施提升政府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和完整性，加强事前监督管理力度。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b>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评审项目成本（≤个/万元）			1.53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前	
	数量指标	评审项目个数（个）			65	
	质量指标	评审合格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政府投资评审持续时间（≥年）			1年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控制价准确和完整性，政府资金使用率			明显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预算单位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b>项目名称</b>	英吉沙县预决算公开服务费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资金总额：	5.83	其中：财政拨款	5.83	其他资金	
<b>项目总体目标</b>	确保英吉沙县各预算单位预决算信息真实、准确，提高各单位预算公开公信力。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b>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预决算公开服务费（≤万元/个）			0.04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前	
	数量指标	保障单位个数（个）			119	
质量指标	保障核查整改率（%）			100%		
	保障单位公开质量合格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民众知情权			明显提高	
		是否提高政府公开公信力			明显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预算单位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b>项目名称</b>	英吉沙县票据系统维护费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资金总额：	2.8	其中：财政拨款	2.8	其他资金	
<b>项目总体目标</b>	确保我县票据软件系统的正常运行，保障各预算单位在使用票据系统时能够高效便捷。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b>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软件运行维护费（≤万元）			2.8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前	
	数量指标	票据系统维护个数（个）			1	
	质量指标	系统故障率率（≤%）			5%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发挥信息运行服务周期（≥年）			1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票据信息化水平，助力我县财政票据管理			明显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预算单位满意度（≥%）			95%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预算单位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项目名称	英吉沙县资产清查项目服务费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9	其中：财政拨款	149	其他资金	
<b>项目总体目标</b>	贯彻实施政府会计准则制度，加快新旧政府会计制度衔接工作，全面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关于“建立权责发生制的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党的十九大关于“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等决策部署，通过组织资产清查科学、全面、准确反映政府资产负债和成本费用，提高政府会计信息质量，提升行政事业单位财务和预算管理水平。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业务委托费（≤万元）			149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前	
	数量指标	清查单位个数（个）			141	
	质量指标	资产清查完成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升行政事业单位财务和预算管理水平			持续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政府会计信息质量			不断提高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预算单位满意度（%）			10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b>项目名称</b>	新旧会计制度衔接业务委托费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资金总额：	3.08	其中：财政拨款	3.08	其他资金	
<b>项目总体目标</b>	贯彻实施政府会计准则制度，认真落实好新旧政府会计制度衔接工作，全面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关于“建立权责发生制的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通过组织对各单位会计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新旧会计制度衔接培训，提高政府会计信息质量，科学全面准确的反映政府资产负债和成本费用，提升行政事业单位财务和预算管理水平。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b>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业务委托费（≤万元）			3.08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前	
	数量指标	参与培训单位数量（个）			11	
	质量指标	完成单位新旧会计制度衔接（%）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更好地发挥财政基础和重要支柱作用			持续影响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深化新旧会计制度改革			不断深化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预算单位满意度（%）			100%	

##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b>预算单位</b>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b>项目名称</b>	2020年票据领购款项目	
<b>项目资金（万元）</b>	年度资金总额：	15	其中：财政拨款	15	其他资金	
<b>项目总体目标</b>	确保全县行政事业单位票据领购工作，计划领购门诊、住院、定额票据、非税收入一般缴款书、行政事业单位资金往来收据等各类票据，确保各预算单位能够及时申领各类票据，保障单位之间的资金往来安全，确保政府非税收入实现应收尽收。					
<b>一级指标</b>	<b>二级指标</b>	<b>三级指标</b>			<b>指标值（包含数字及文字描述）</b>	
项目完成指标	成本指标	票据成本（≤万元）			15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项目完成时间			2020年12月31日前	
	数量指标	票据使用单位数量（个）			70	
	质量指标	票据经费保障率（%）			100%	
项目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票据使用年限（年）			1	
	社会效益指标	使用票据提高办公效率，确保政府非税收入实现应收尽收			有效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票据使用单位满意度（%）			100%	

##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自治区本级部门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自治区本级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

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喀什地区英吉沙县财政局

2020年05月15日